

中共无锡市委文件

锡委发〔2021〕112号

中共无锡市委 无锡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无锡市“十四五”青年 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市（县）区委和人民政府，市委各部委办，市各委办局，市各人民团体，市各直属单位：

《无锡市“十四五”青年发展规划》已经市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无锡市委
无锡市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31日

无锡市“十四五”青年发展规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中发〔2017〕12号）和省委、省政府《江苏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9—2025年）》（苏发〔2019〕13号），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结合无锡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要求和青年发展需求，制定本规划。本规划所指的青年，年龄范围是14—35周岁（规划中涉及婚姻、就业、未成年人保护等领域时，年龄界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一、指导思想、根本遵循、总体目标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市第十四次党代会部署要求，牢牢把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奋斗的时代主题，坚持党管青年原则，充分照顾青年的特点和利益，优化青年成长环境，服务青年紧迫需求，维护青年发展权益，促进青年全面发展，引导青年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扛起“三大光荣使命”，更好成长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当好推动无锡走在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最前列的

生力军和突击队，为谱写“强富美高”新无锡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青春力量。

（二）根本遵循。坚持马克思主义青年观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青年运动方向，全面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青年工作的决策部署，引导广大青年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坚持以青年为本，尊重青年主体地位，把服务与成才紧密结合，让青年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坚持系统推进，从战略高度看待青年发展事业，党委加强领导，政府、群团组织、社会等各方面协同施策，共同营造有利于青年发展的良好环境。

（三）总体目标。到 2025 年，富有无锡特色、走在江苏前列的青年发展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更加完善，青年友好型社会环境不断优化，青年思想政治素养和全面发展水平显著提升，青年在“强富美高”新无锡现代化建设中的参与度、贡献度明显提高，不断成长为树立远大理想、热爱伟大祖国、担当时代责任、勇于砥砺奋斗、练就过硬本领、锤炼品德修为的时代新人。

二、发展领域、发展目标、发展措施

（一）青年思想道德

发展目标：广大青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进一步坚定，思想道德水平和文明素质进一步提高，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不懈奋斗的共同思想道德基础更加巩固。

发展措施：

1. 教育引导青年坚定理想信念。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青年，广泛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推动学习贯彻入脑入心、走深走实，使中国梦成为青年共同追求的奋斗目标，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成为青年衷心拥护的发展道路，使共产主义成为青年矢志追求的远大理想，切实增强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的高度自觉。深化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深入开展“四史”宣传教育，深入挖掘“四千四万”精神的时代内涵，充分彰显千年吴地文明、百年工商文化的时代价值，引导青年把个人奋斗与贯彻落实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推动无锡经济社会发展有机结合。加强宣传教育、示范引领和实践养成，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大力开展“信仰公开课”，培养一大批坚定的新时代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在青年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主渠道作用，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学科体系建设，开展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发挥好思政课教师、专业教师、辅导员等队伍作用，将理想信念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各环节、贯穿国民教育全过程。（**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文广旅游局**）

2. 大力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工程，引导青年勤学、修德、明辨、笃实，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大力弘扬以

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引导青年自觉培养爱国之情、砥砺强国之志、实践报国之行。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青年文化自信和价值观自信。按规定申报开展形式多样的青年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充分发挥“青年五四奖章”“青年文明号”“我们身边的好青年”“优秀青年志愿者”等典型示范作用，广泛运用入团、入队仪式等传播主流价值，引导青年积极践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争当向上向善好青年，引领社会文明新风尚。落实红色阵地提升计划，优化拓展名人乡贤旧居故居功能，引导广大青少年讲好乡贤故事、传承乡贤精神，传播文明新风。按有关规定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加强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推动全市各族青年交往交流交融，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青年国防教育和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推动军地青年共建共育，教育适龄青年自觉履行兵役义务。（**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统战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民宗局、市文广旅游局、无锡军分区政治工作处**）

3. 全面构筑分众化青年思想政治引领体系。结合各年龄段青年的认知特点，创新话语体系，注重实践育人、增进情感认同，把有意义的事情做得更有意思。面向中学中职学生，广泛开展青春仪式、入团仪式、成人仪式等仪式教育和“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与人生对话”等主题活动，引导他们从小确立人生奋斗的远大志向，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感。面向大学生，

广泛开展“与信仰对话”“马克思主义·青年说”等主题活动，引导他们认识马克思主义的真理性，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面向企业青年，广泛开展“岗位建功新时代”活动，引导他们正确看待个人、企业、社会、国家的关系，以积极、务实、理性的态度面对职业生涯中遇到的具体问题。面向进城务工青年，注重把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在排忧解难、传递关怀中引导他们心向党和政府、矢志拼搏奋斗。面向农村青年，广泛宣传党和政府的支农惠农政策，引导他们树立“农村天地广阔、青年大有可为”的思想认识。面向新兴青年群体，帮助他们实现素质提升、职业发展、社会参与等个人梦想，引导他们成为社会正能量的传播者。（**牵头部门：团市委、市教育局；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广旅游局、市总工会、市科协**）

4. 加快提升网络空间思想引领能力。把互联网作为开展青年思想教育的重要阵地，建设思想政治理论网络公开课，创作推出一批导向正、质量好、人气高的网络文化产品，有效扩大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积极进驻青年集聚的网络空间，主动引导各类青年自媒体有序健康发展，构建有效联系、高效运转的网络新媒体矩阵。加强网络平台内容建设和管理，办好面向青年群体的新媒体栏目。广泛开展网络素养教育，提升网络安全意识，加强正面宣传，引导青年科学、依法、文明、理性用网。实施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者行动，组织动员青年参与监督和遏止网

上各种违法和不良信息传播，合力构建清朗网络空间。加强青年大数据建设，提升网络舆情分析和引导能力，畅通青年诉求表达和响应渠道。（**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统战部、市教育局、市文广旅游局、市大数据管理局**）

（二）青年教育

发展目标：青年受教育权利得到更好保障，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逐步实现，办好公平、有质量、人民满意的教育。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 99% 以上，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 60% 以上，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达 15 年以上，学生和社会对学校的满意度达 90% 以上。

发展措施：

1. 不断提高学校育人质量。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落实“双减”要求，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把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法治意识、创新精神、实践能力作为重点任务贯彻到学校教育全过程，构建大中小学有机衔接的德育工作体系。深化课程改革，突出科学素养和创新能力培养，充分调动学生自主学习的积极性。按规定深化学校共青团、少先队改革，在中学中职学校推行“双积双评”积分入团，办好仪式教育，加强学生团员的组织归属感和光荣感教育。加强实践育人，科学开展中学社团活动，实施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健全完善中小学共青

团、少先队工作专项督导制度。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促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大力提升职业教育办学质量，推进中职、高职、应用型本科教育分段培养、联合培养。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完善普通高中学生综合评价体系，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突出教师职业道德教育和业务能力培训。按有关规定深入开展文明校园、绿色校园创建，广泛开展文明礼仪线上线下教育引导，加强学生守则等规范守则教育活动，创造和谐优美校园环境。依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切实减轻学生课外负担，加快社会教育融合健康发展。实施无锡青少年发展研究计划，将青少年发展研究纳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牵头部门：市教育局；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团市委、市科协）

2. 持续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着眼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更加注重丰富办学资源、建设发展性政策体系、提供贴心的教育服务，不断提升青年学子及其家长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持续深化教育改革，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丰富拓展学生成长路径，让青年学生拥有更多自主选择学习的机会。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统筹城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开展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通过新优质学校培育建设、结对帮扶等举措提升“薄弱学校”办学质量。进一步优化普职结构，加大优质高中资源建设力度。完善各级各类学校在校家庭经

济困难青年群体帮扶救助机制，健全资助体系、完善资助方式、实现应助尽助，确保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保障外来人员随迁子女享受基本公共教育服务权利，稳步提高其在公办学校就读比例，切实改善办学条件，提高教学水平，完善和落实接受义务教育后在当地参加升学考试政策。加大公共教育投入向“薄弱学校”的倾斜力度，逐步缩小区域、城乡教育资源差距。

（牵头部门：市教育局；责任部门：市发展改革委、市民宗局、市财政局、市残联）

3. 广泛开展社会实践教育。完善扶持政策，加大经费投入，加强青年社会实践基地建设，鼓励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各类企业、军队、社会组织等为青年社会实践提供帮助和便利。广泛开展大中专学生“三下乡”、大学生志愿服务等社会实践活动，促进青年在参与社会公共服务和公益事业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推进青年信用体系建设，逐步应用到青年入学、就业、创业等领域，引导青年积极参与诚信无锡建设。**（牵头部门：团市委、市教育局；责任部门：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无锡银保监分局）**

4. 提升终身学习能力。贯彻落实《江苏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强化家庭教育基础作用，全面宣传普及家庭教育科学理念、知识和方法，实现家庭教育对优秀传统文化、爱国主义、社会责任、生活技能、勤俭美德、自律能力的基础性培养。涵育崇尚学

习的良好家风，倡导青年多阅读纸质书、多陪伴孩子学习，科学合理地使用手机、电脑等电子产品，养成终身学习的良好习惯。加大青年社会教育投入，加大政策扶持和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建立多渠道筹措资金投入机制，鼓励各级各类学校、社区教育机构、学术团体、行业企业和各类培训机构开展继续教育。创造社会教育良好环境，统筹协调文化、出版、影视、网络等资源，实现对青年教育空间的全覆盖。推动各类学习资源开放共享，鼓励社会力量和民间资本提供多样化教育服务。鼓励支持建设线上线下学习平台，发展在线教育和远程教育，充分运用新媒体为青年提供更广泛的学习途径，构建灵活开放的终身教育培训体系，推动优质教育资源惠及更多青年。（**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
责任部门：市委网信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广旅游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

5. 加快青年人才队伍建设。将青年人才作为建设“强富美高”新无锡的战略资源，实施青年人才建功高质量发展行动，统筹推进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乡村振兴人才、社会工作人才、文化创意人才等领域青年人才队伍建设。在市“太湖人才计划”等人才项目中加大对青年人才的支持力度。擦亮“无比爱才、锡望您来”城市名片，建立健全对青年人才普惠性培养支持措施，在教育、科技、文化、卫生、金融等人才项目中设立青年专项，加大对青年人才的支持力度，促进青年人才脱颖而出。改革完善青年人才管理体制，实施本土

人才精准培育计划，在名校名院名所名企培养扶持一批青年拔尖人才、建设一批青年英才培养基地。坚持自主培养开发与引进外来人才并举，用好本地优秀人才，吸引海内外高层次青年人才和急需紧缺青年专门人才，把无锡打造成人才就业发展与创新创业高地。（**牵头部门：市委组织部；责任部门：市委统战部、市委网信办、市外办、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国资委、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

（三）青年健康

发展目标：持续提升青年营养健康水平和体质健康水平，青年体质合格率超过 93%。关爱青年心理健康机制进一步完善，青年心理健康问题发生率得到有效控制，青年心理健康辅导和服务水平得到较大提升。引领青年积极投身健康无锡建设。

发展措施：

1. 增强青年体质健康。实施全民健身计划，严格执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在学校教育中强化体质健康指标的硬约束，青少年体质健康合格率达 97%、优良率达 53%。加强学校体育工作，落实国家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发挥学校体育考核评价体系的导向作用，保证体育课时和课外锻炼时间得到落实，确保学生校内每天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 1 小时。促进青少年养成良好生活习惯，倡导科学用眼、合理膳食、适度

运动、规律作息，鼓励建设青少年眼健康科普基地。组织青年广泛参与全民健身运动，培养体育运动爱好，提升身体素质，掌握运动技能，养成终身锻炼的习惯。在城乡社区建设更多适应青年特点的体育设施和场所，配备充足的体育器材，方便青年就近就便开展健身运动，青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2.6 平方米以上。鼓励和支持青年体育类社会组织发展，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为青年参与体育运动创造更好条件，带动更多青年培养体育兴趣和爱好。建立健全青少年营养监测评价制度，对重点区域、重点青少年群体实施营养干预。开展青年体质监测，加强对青年运动健身的科学指导。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因地制宜将体育项目引进校园。深化体教融合，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推动青少年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大力发展青年喜闻乐见的运动休闲项目，鼓励开发适合青年特点的特色运动项目，推动传统特色运动项目创新。（**牵头部门：市教育局、市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委；**
责任部门：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团市委）

2. 加强青年心理健康教育和服务。注重加强对青年的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引导青年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培养良好心理素质和意志品质。促进青年身心和谐发展，指导青年正确处理个人与他人、个人与集体、个人与社会的关系。加强对不同青年群体社会心态和群体情绪的研究、管控和疏导，主动防范和化解群体性社会风险，引导青年形成合理预期。加强青年心理健康知识宣传普及，提高心理卫生知晓率，城市不低于 70%，农

村不低于 50%。支持各级各类青年专业心理辅导机构和社会组织建设，加强心理健康网络平台建设，大力培养青年心理辅导专业人才。重点抓好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在高校、中学和职业学校普遍设置心理健康辅导咨询室，建立青年心理健康普及教育与心理干预机制，普遍开展心理健康宣导和心理卫生保健，为青少年提供面对面、专业化的心理咨询服务。积极培养专业化专职化的心理健康教育师资，每所学校至少配备 1 名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构建和完善青年心理问题高危人群预警及干预机制，力争实现在校学生心理健康知识知晓率达 100%。强化对青年网络成瘾的干预和矫治。（牵头部门：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委宣传部、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网信办、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广旅游局）

3. 提高各类青年群体健康水平。重视服务残疾青年的专业康复训练，落实器材、场所等配套保障。做好青年职工职业病的预防和治疗工作，降低在职青年职工职业病发生率，重点开展尘肺病、噪声聋、化学中毒等职业病监测，鼓励用人单位将青年职工健康素质纳入评价考核体系。关注新兴领域青年的健康状况，开展健康监测。动员社会力量，通过志愿服务、慈善捐助等形式为青年群体提供有针对性的健康服务。（牵头部门：市卫生健康委、团市委；责任部门：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医保局、市体育局、市总工会、市残联）

4. 提升青年健康公共服务。做好青年生命教育、安全教育，

引导青年尊重生命、热爱生活、安全成长。加强健康教育的内容供给，充分利用微信、微博、应用程序（APP）等新媒体传播健康知识，发布科学的防病常识，及时监测纠正虚假错误信息。开展青年群众自救互救知识与技能培训，定期组织青年参与公共场所安全演练，开展灾害逃生、伤害自护、防恐自救、互助互救等体验教育，普及急救救护知识与技能，增强青年在应对突发性事件中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防灾避险能力，进一步降低青年因交通事故、溺水、生产事故等导致的意外伤害发生率和致死率。将健康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作为所有教育阶段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提升青年健康素养水平。广泛开展禁烟宣传，严格落实不向未成年人售烟等有关法律规定，将青少年作为吸烟预防干预的重点人群，在青年群体中形成支持禁烟、自觉禁烟的良好氛围。完善艾滋病和性病的防治工作机制，通过“青春红丝带”等专项行动，加强对青年学生、流动青年等群体的宣传教育，确保青年重点人群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超过90%，推广有效的干预措施，切实降低艾滋病和性病发生率。做好禁毒宣传教育工作，提高青年群体尤其是青年学生群体识毒防毒拒毒的能力，倡导文体明星、网络红人等青年偶像洁身自好、做好表率。强化对娱乐、服务、交通等公共场所的安全监管，严厉打击黄、赌、毒等违法犯罪行为，全力维护社会治安良好秩序。（**牵头部门：市卫生健康委、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文广旅游局、市应急局、市体育局、市文联**）

（四）青年婚恋

发展目标：青年婚恋观念更加文明、健康、理性。青年婚姻家庭和生殖健康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青年的婚恋相关法定权利得到更好保障。

发展措施：

1. 引导青年树立正确的婚恋观和家庭观。将婚恋教育纳入高校教育体系，强化青年对社会交往活动和情感生活的尊重意识、诚信意识和责任意识，树立文明、健康、理性的婚恋观。发挥大众传媒的社会影响力，广泛传播正面的婚恋观念，引导青年带头抵制大操大办、高价彩礼等陈规陋习，倡导结婚登记颁证、集体婚礼等文明节俭的婚庆礼仪。引导青年树立正确的家庭观念，倡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邻里团结，大力弘扬孝老爱亲的传统美德，传承优良家教家风，培育家庭文明。倡导青年“常回家看看”，鼓励青年通过电话、语音、视频、书信等方式关心父母长辈，引导青年每周联系问候父母至少1次，在中华传统节日、家庭成员生日等重要日期“陪父母吃一顿饭”。倡导青年夫妻自力更生、共同奋斗、勤俭持家、理性消费，合理用好夫妻双方的“两个钱包”，少用慎用双方父母的“四个钱包”，加大对超前消费、过度借贷等行为的风险提示，支持青年扛起家庭责任、减轻父辈压力。将赡养父母行为纳入青年个人社会诚信档案。（**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民政局、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文广旅游局、市妇联、无锡银保监分局**）

2. 切实服务青年婚恋交友。支持开展健康的青年交友交流活动，重点做好大龄未婚青年等群体的婚姻服务工作。进一步规范市内已有的社会化青年交友信息平台。依法整顿婚介服务市场，严厉打击婚托、婚骗等违法婚介行为。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的作用，推进青年婚恋交友服务联盟建设，以青年交友服务中心为枢纽，以承接青年婚恋领域社会公共服务的广大社会组织为工作抓手，依托“青年之家”等实体化服务阵地载体，广泛开展健康向上、形式多样的婚恋交友活动，推动服务青年婚恋交友工作项目化、社会化、事业化发展，每年开展大型青年婚恋宣传教育及联谊活动不少于1次，助力单身青年“脱单”。（牵头部门：团市委、市民政局；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总工会、市妇联、无锡军分区政治工作处）

3. 开展青年性健康教育和优生优育宣传教育。在青年中加强对国家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的宣传教育，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加大对性与生殖健康知识的普及力度，积极推动形成“学校、家庭、社会”三方联动机制，推广青少年性与生殖健康教育，在各高等院校和有条件的其他学校推广性健康课程，加强专兼职性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减少非意愿妊娠、降低人工流产率、预防性病和艾滋病感染，大力推进免费避孕药具发放机进校园、进企业工作。大力弘扬以“婚育文明、性别平等；计划生育、优生优育；生殖健康、家庭幸福”为核心的婚育文化，坚决抵制非医学需要

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行为。加大对适龄青年的婚育辅导力度，加大适龄青年婚前检查、孕前检查和产前检查的普及力度。（**牵头部门：市卫生健康委；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文广旅游局、团市委**）

4. 保障青年在孕期、产假、哺乳期期间享有的法定权益。保障男性青年在女方产假期间享受护理假和共同育儿假，保障女性青年在公共场所及有条件的用人单位享有母婴室等服务设施。做好生育政策衔接，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充分保障女性青年在怀孕、生育和哺乳期间依法享有的各项权利。对育龄劳动歧视、家庭暴力、财产纠纷等侵犯青年婚姻和生育合法权益的，积极动员律师等专业力量，为青年提供必要帮助。建立完善包括生育支持、幼儿养育、青少年发展、老年人赡养、残疾照料等在内的家庭发展政策。（**牵头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责任部门：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

（五）青年就业创业

发展目标：青年就业比较充分，高校毕业生就业情况稳定良好，确保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年末就业率达 95%。青年就业权利保障更加完善，青年的薪资待遇、劳动保护、社会保险等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护。青年创业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创业活力明显提升。

发展措施：

1. 引导青年投身科技创新实践。坚持科技创新在现代化建设

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抓住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等战略机遇期，围绕打造国内一流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技创新高地目标，集中力量推进太湖湾科创带建设，建设高能级创新载体、攻关高水准创新技术、构建高效能创新生态、集聚高层次创新人才，引导青年积极投身产业科技创新实践，更多参与基础研究和战略前沿领域研究，努力突破重点产业领域“卡脖子”技术，形成更多自主原创核心成果，助力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全面落实无锡市科技创新相关政策文件，健全科技评价体系 and 激励机制，打通科研成果产业化通道，探索“揭榜挂帅”

“以赛代评”等有效模式，推动重点科技项目、人才、资金一体化、高效化配置。从项目经费、科研自主权、奖励激励等方面，加大对青年的科研支持力度，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着力集聚和培养一批青年“高精尖缺”战略科技人才、青年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持续引导“江苏青年科技成果直通车”服务专列开向我市产业强市主战场，在服务太湖湾科创带建设和打通科研成果产业化通道方面集聚更多青年科创“种子”。在青少年中广泛开展科普教育和群众性科技创新活动，积极参与“挑战杯”“科学小院士”“中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奖”等活动，大力培育青年科技创新社团，培养青年的创新意识和能力。（**牵头部门：市科技局、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总工会、市科协**）

2. 健全完善青年创业服务体系。落实我市全民创业行动计划，重点做好大学生、青年科研人员、返乡创业青年、留学回国创业青年等群体的创业服务工作，完善各类创业补贴扶持政策，优化经办流程，拓展无偿资助政策青年服务对象范围，进一步优化青年创业生态环境。围绕数字经济、先进制造、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等产业，建立青年创业人才汇聚平台，打造青年创业导师团队，开展普及性培训和“一对一”辅导相结合的创业培训活动。高标准建设青年国际科创社区、创新园区、创新楼宇、孵化器、加速器和众创空间，搭建各类青年创业全链条全周期服务平台，完善政策咨询、融资服务、跟踪扶持等功能。加大青年创业金融服务落地力度，优化银行贷款等间接融资方式，支持创业担保贷款发展，拓宽股权投资等直接融资渠道，用好无锡市转贷应急资金，支持青年创业基金发展，发挥好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和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等政府引导基金的作用，带动社会资本投入，解决青年创业融资难题。落实结构性减税和普遍性降费政策。建设青年创业项目展示和资源对接平台，搭建青年创业信息公共服务网络，按有关规定办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展交会、博览会等创业品牌活动。着力培育服务青年创业的社会组织，建设专业化的服务队伍和服务实体。推动形成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体制机制，更好激发青年创业活力。（**牵头部门：团市委、市发展改革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技局；**责任部门：**市委统战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人民银行无锡市中心支行、市税务局、市市场监管局、无锡银保监分局、市总工会、市科协、市工商联)

3. 加大青年就业服务和政策保障力度。进一步完善积极就业政策，实施企业吸纳就业扶持政策，促进经济增长与扩大就业联动、结构优化与就业转型协同。促进青年就业，加强对青少年的职业指导和生涯设计，重点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青年军人、青年农民工就业工作，持续推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基层成长、青年见习计划，鼓励支持青年到城乡基层、民营企业就业。加强职业院校校企合作，开展“订单式”职业技能培训，健全学生到企业实习实训制度，促进职业院校学生精准就业。开展国家新就业形态技能提升和就业促进项目扩大试点，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支持，促进青年自主就业，鼓励多渠道多形式就业。完善就业困难青年就业援助制度，加强对困难青年的精准帮扶，加大对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家庭子女、青年失业人员、退役军人和残疾青年等的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力度，按规定给予培训补贴，对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劳动力和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员按规定给予生活费补贴。加强青年就业权益保障，完善青年就业、劳动保障权益保护机制，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诉讼、安全生产监管检查工作力度。加强人力资源市场监管，规范招人用人制度，营造公平就业环境。持续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大力弘扬工匠精神，深化青年职业技能大赛、青年创新工作室、青年岗位能手等品牌建设，造就一批

高水平工程师、高技能人才和高层次跨专业实干型人才。（**牵头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网信办、市法院、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退役军人局、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统计局、市税务局、无锡银保监分局、市总工会、市残联**）

（六）青年文化

发展目标：更好引导青年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青年文化活动更加丰富，文化精品不断增多，文化需求得到充分满足，传播能力和创造活力大幅提升，人才队伍发展壮大，服务设施、机构建设力度不断加大，服务体制机制更加健全，文化建设品位显著提升。青年人均年图书阅读量稳步提升，青年对推进“书香无锡”建设、提升无锡文化软实力、推动无锡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贡献率显著提高。

发展措施：

1. 抓好文化精品创作生产。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发挥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等项目的引导带动作用，创作生产更多展示无锡青年奋发向上、崇德向善、传承中华文明的文化精品。依托我市重大文化精品项目、重点文艺创作扶持项目，加强对青年题材重点选题项目的扶持，鼓励文化机构和青年文化人才参与创作，发挥好江南文脉论坛、太湖文化艺术季、运河文化艺术节等品牌活动的积极作用，支持青年题材优秀图书、广播、

影视、音乐、舞蹈、戏剧、曲艺、美术等生产、发行和推广。坚持弘扬主旋律、引领新风尚、传播正能量，保护网络文化知识产权，扶持高质量网络文化产品生产，加强微电影、动漫、游戏等内容创作创新，提升优秀网络文化产品供给和传播能力。（**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责任部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文广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团市委、市文联**）

2. 丰富青年文化活动。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价值，重点围绕吴文化、工商文化、运河文化，开展惠山泥人、宜兴紫砂、锡绣等特色优秀传统文化交流活动，引导青年积极参与文化遗产保护、传统工艺振兴和民间文艺传承。广泛开展优秀文化作品市内巡展巡演。加强“青年书香号”等基层特色文化品牌建设。加强我市青年与全球各地青年人文化交流，组织青年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文化交流工程、友城文化交流推进工程，学习、吸收、借鉴世界优秀文化成果，讲好无锡故事、传播好无锡声音，不断提升文化自信。（**牵头部门：团市委、市文广旅游局；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外办、市教育局、市民宗局、市文联**）

3. 加快培育青年文化人才。以“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我市文化艺术人才引培工程、“五个一批”“青年文化人才”等工程为依托，全面落实《无锡市优秀文艺人才引进暂行办法》《无锡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带徒传艺实施办法》等相关制度政策，加大青年文化人才培育力度，鼓励

具备文化创新能力、掌握现代传媒技术、熟悉国际人文交流、善于经营管理的青年文化人才主持重大课题研究、领衔重点文化项目。加强后备文化人才队伍建设，面向青年文化工作者开展文化创意服务、文化生产实践、文化经营管理、媒体融合发展、国际合作规则等方面培训，选拔培养无锡青年文化创意人才，凝聚文化研究、创作、表演、传播、经营、管理、志愿服务等青年人才。推进无锡文艺“名师带徒”计划，拓宽青年文化人才培养视野，畅通网络作家、自由撰稿人、独立演员歌手、“非遗”传承人等新兴领域青年的发展渠道，不断壮大青年文化人才队伍。（**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广旅游局；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委网信办、市外办、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团市委、市文联**）

4. 优化青年文化环境。基本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报刊、电台、电视台、新闻网站设立青年栏目、节目，制作和传播有益于青年健康成长的内容，增加青年题材报道内容和播出时间，大力宣传青年在推动无锡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中的积极作用。在报刊和网络重点栏目、电视和院线黄金时段，增加优秀青年文化精品的宣传内容和频次，引导青年树立高尚精神追求、文明生活方式和正确消费观念。深化城市“15分钟公共文化服务圈”建设，推进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增强针对青年群体的服务功能。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广旅游局；责任部门：市委网信**

办、市教育局、团市委)

5. 大力支持青年文化建设。加强文化理论研究，及时掌握青年文化需求、文化观念、文化潮流的动态变化，引导和指导青年文化实践。扶持以服务青年为主要功能的报纸、刊物、新闻出版、网站等文化企事业单位发展。完善公益性演出补贴制度，通过票价补贴、剧场运营补贴等方式，支持青年艺术表演团体公益演出。促进企业和民间资本增加对青年文化事业的投入。鼓励政府投资、资助或拥有版权的文化产品无偿用于公益性青年文化活动和服 务。鼓励和支持全市各类文化单位在五四青年节面向青年免费或低收费开展文化活动、提供文化服务。采取政府购买、项目补贴、定向资助等方式，鼓励各类社会力量承接青年文化服务。**(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广旅游局；责任部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团市委、市文联)**

(七) 青年社会融入与社会参与

发展目标：青年更加主动、自信地适应社会、融入社会，青年社会参与的渠道和方式进一步丰富和畅通，实现积极有序、理性合法参与。共青团、青联、学联组织在促进青年社会融入和社会参与中的主导作用充分发挥，带动各类青年组织促进青年有序社会参与。青年志愿服务事业蓬勃发展，力争到 2025 年实现实名注册青年志愿者总数突破 60 万人，人均年志愿服务时长达 24 小时以上。不同青年群体相互理解尊重。青年对外交流合作不断拓展。

发展措施：

1. 健全党领导下的以共青团为主导的青年组织体系。坚持党建带团建，充分发挥共青团作为党的助手的作用，高举伟大旗帜，聚焦主责主业，深化改革攻坚，全面从严治团，加快建设青年身边的共青团。深化团的基层组织建设，丰富完善组织网络，活跃基层工作，构建直接面向青年的工作运行机制，力争使团的组织和工作覆盖全体青年。教育广大团员青年切实增强先进性光荣感，充分发挥在青年中的模范作用和对青年的凝聚作用。深化青联、学联改革，更好发挥青联、学联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组织动员广大青年和青年学生坚定跟党走、奋进新时代。深化青年社团管理服务体系建设，建立人员、项目、阵地、资源“四位一体”工作模式，推动资源整合和力量有效下沉基层，联系、引导和支持青年社团等依托“青年之家”等团属阵地，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和政府购买服务，助力构建充满活力的城乡基层治理机制。（**牵头部门：团市委；责任部门：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

2. 着力促进青年更好实现社会融入。鼓励和支持青年参与社会实践和公益服务，推动理论学习与劳动实践相结合，突出个人实践与社会公益有机统一，学会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提升，在为家庭谋幸福、为他人送温暖、为社会作贡献的过程中增加人生历练，强化社会责任感。充分发挥家庭在青少年社会融入中的重要作用，鼓励青少年自强自立，为青少年接触社会创造更多条

件。更好发挥学校教育的作用，支持青年学生开展各种课外和校外活动，加强对青年学生社会融入的针对性指导，促进青年学生学会生存生活，在大学生团员群体中开展“社区有我·青春报到”行动，推动大学生在参与基层社会治理中培养融入社会应该具备的能力，学会做人做事，主动了解社会、适应社会。积极促进在我市就学、就业的少数民族青年、进城务工青年和新来锡创新创业青年及其子女的社会融入，帮助他们更快适应无锡风俗、更好融入所在社区。充分发挥青年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的独特作用，吸引和带动青年广泛参与各类社会服务，不断培养和提升社会化技能。引导青年树立积极、阳光、自信的交友观，正确认识网络空间与现实社会的关系，积极参与社会实践，防止沉迷网络。推动形成鼓励青年多样化参与、支持青年个性发展、宽容青年失误的社会氛围，为青年更好融入社会营造良好环境。（**牵头部门：团市委、市教育局、市民政局；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委网信办、市民宗局、市文广旅游局**）

3. 引领青年有序参与政治生活和市域社会治理。支持共青团、青联组织代表和带领青年积极参与人大、政府、政协、司法机关、社会有关方面各类协商，就涉及青年成长发展的重大问题协商探讨、提出意见、凝聚共识，充分发挥政治参与职能。探索建立有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青少年事务联系机制，深化“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工作，加快社区青年议事厅建设，为青年参与畅通渠道、搭建平台。鼓励青年参与城乡基层群

众自治，推动完善民主恳谈、民主议事制度，在实践中提高青年政治参与能力。推荐优秀青年代表担任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人民调解员等，依法履行相关职责。组织开展青年志愿服务活动，助力实现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新高，推动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牵头部门：团市委、市民政局；责任部门：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

4. 鼓励青年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在推动无锡走在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最前列进程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围绕“致力打造现代产业新高地，在率先建设经济体系更具国际竞争力的现代化上走在最前列”，融入加快建设产业强市、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助力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围绕“致力打造现代气派新都市，在率先建设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现代化上走在最前列”，引导青年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融入区域、市域一体化规划格局，助力提高中心城市能级和乡村全面振兴。围绕“致力打造现代生态新环境，在率先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上走在最前列”，引导青年自觉践行“两山”理念、守护发展“绿心”，积极参与“保护母亲河行动”，助力绿色低碳发展、环境综合治理和生态保护修复。围绕“致力打造现代生活新家园，在率先建设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上走在最前列”，拓展青年创业交流合作圈，激励青年牢记嘱托、勇担使命，真抓实干、埋头苦干，积极投身建设人民满意的共同富裕幸福美好城市的生动实践。围绕“致力打造现代文

明新典范，在率先建设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上走在最前列”，引导青年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主动将文明诚信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努力实现文明典范城市与文明青年的共同成长。围绕“致力打造现代治理新样板，在率先建设秩序优良活力彰显的现代化上走在最前列”，引导青年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深化青年志愿服务工作，携手创造和谐美好的社会环境。（**牵头部门：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广旅游局**）

5. 引导青年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加强对青年社会组织的政治引领，完善党委和政府与青年社会组织沟通交流机制，把对青年社会组织的管理和引导纳入法治化轨道。改进对青年社会组织的联系服务，充分发挥共青团和青联组织作用，通过资金支持、提供阵地场所、培训骨干人员等方式扶持青年社会组织健康发展。重点支持行为规范、运作有序、公信力强、适应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青年社会组织，重点发展就业创业类、科技创新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青年社会组织，统筹各类财政和社会资金，逐步扩大政府向青年社会组织购买服务的范围和规模。改善对青年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建立完善民政部门 and 共青团、青联等群团组织及有关职能部门协同发挥作用的管理机制。（**牵头部门：团市委、市民政局**）

6. 增进不同青年群体的交流融合。以基层为导向，持续挖掘

和培育新兴领域青年骨干和代表，深入实施新兴领域青年“筑梦计划”，帮助更多新兴青年激发创造活力，实现素质提升、职业发展和社会融入。整合各方资源，帮助解决重点、新兴领域青年群体的实际困难，增进“快递小哥”、网约车司机、新生代农民工、青年企业家、青年社会组织骨干、青年新媒体从业人员、高校青年教师、归国留学青年等群体的政治认同和社会参与。发挥共青团组织优势，主动联系新的社会阶层青年群体，吸纳他们中的优秀分子进入组织体系。创造条件推动不同阶层、不同领域青年群体进行经常性对话交流，增进理解、认同和包容，舒缓社会压力，融洽社会关系。（**牵头部门：团市委、市委统战部；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文广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文联、市科协、市工商联**）

7. 促进各民族青少年交往交流交融。落实国家青年民族团结进步促进工程，每年组织边疆民族地区青少年与我市各族青少年开展“手拉手”“民族团结一家亲”等互访、联谊活动，鼓励不同民族青少年之间结对子、互帮互助。继续在各级团组织和相关阵地中开展“红石榴家园”建设活动。办好“中华文化进校园”活动，宣传中华民族形成发展历史，增进中华文化认同，增强各族青少年的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我市对口帮扶、对口支援、对口合作中，统筹实施青少年交流交往交融工作。（**牵头部门：市民宗局、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委网信办、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

8. 增强来锡港澳台青年的国家认同、民族认同和文化认同。围绕新时代锡港澳、锡台融合发展，完善锡港澳、锡台青年组织化常态交流机制，实现在多元文化背景下包容差异、消除隔阂、增进认同。积极创造条件，支持港澳台青年来锡学习生活、创新创业，搭建港澳台青年来锡创新创业平台，让港澳台青年在我市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中共享机遇、实现价值。重点做好来锡港澳台青年大学生的成长服务工作，在学术交流、社会实践、就业创业等方面提供更为全面、高效、便利的保障，促进来锡港澳台青年形成对“一国两制”的正确认知、对国家安全制度的高度理解、对祖国文化的深刻认同、对无锡高质量发展的生动感知。

（牵头部门：市委统战部、市委台办、市外办、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国家安全局、市科协）

9. 扩大青年国际交往。积极拓宽青年国际交流与合作渠道，重点打造“一带一路”青年对话平台、项目平台。培养一批青年外事志愿者和友谊使者，加大无锡文化传播力度，提升青年国际交流活动的辐射面和影响力。加强与国际青年组织的交往，推荐青年优秀人才到国际组织交流，深度参与国际青年事务并发挥更大作用。组织市内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青年企业家等青年人才到发达国家和先进地区学习参访，培育具有国际视野的无锡青年人才。**（牵头部门：团市委、市外办；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

文广旅游局)

(八) 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发展目标：青少年权益维护的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得到全面贯彻实施。青少年权益保护的工作体系和工作机制更加健全，合法权益得到切实维护。侵害青少年合法权益的行为受到有效打击和遏制。

发展措施：

1. 全面贯彻实施有关青少年发展的法律法规。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江苏省未成年人保护条例》《江苏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以及教育、卫生、就业创业、社会保障等领域涉及青少年权益的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实施，切实保障青少年合法权益。共青团等群团组织要及时了解和研判青年发展状况，监督涉及青年发展权益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执行，代表青年向有关部门反映问题、提出建议，推动及时有效解决青年实现发展权益面临的现实困难和突出问题。针对青少年权益保障中的突出问题，在现有法规和政策体系中增加有利于维护青年普遍性权益的内容，不断健全涵盖福利、保护、司法等内容的未成年人制度规范。认真贯彻电子商务、个人信息保护、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等法律法规，严格落实互联网服务提供者的主体责任，有效防范暴力、色情、赌博、毒品、迷信、邪教等腐朽没落文化和丑化党和国家形象及革命先烈的信息传播。（牵头部门：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宣传、

市委政法委、市委网信办、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

2. 健全青少年权益保护机制。尊重青年主体地位，拓展青年权益表达渠道，充分发挥共青团、青联组织代表和反映青年普遍性利益诉求的作用。建立青年权益状况舆情监测体系和舆论引导机制。支持共青团建设青少年维权工作网络平台和12355青少年服务台，把法治宣传教育与法律服务结合起来，带动青年社会组织、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者积极参与维护青少年权益。深化“青少年维权岗”建设活动，加快健全基层青少年维权工作机制。加强对困难青年群体、进城务工青年及其未成年子女等群体的关爱和权益维护工作。重点预防和减少针对青少年的学校和家庭暴力，探索建立反家暴庇护救助服务中心，进一步加强流浪乞讨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完善法律援助工作网络，鼓励和支持法律服务机构、社会组织、事业单位等依法为未成年人提供公益性法律服务和援助。健全未成年人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衔接机制，加强监护缺失、受到监护侵害的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牵头部门：团市委、市司法局；责任部门：市委政法委、市委网信办、市法院、市检察院、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残联**）

3. 依法打击侵害青少年合法权益的行为。依据涉及青少年权益保护的法律法规，严厉打击拐卖、性侵害、遗弃、虐待等侵害

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大力开展青少年禁毒工作，组建市、市（县）区两级禁毒志愿者联盟，依法惩处涉及青少年的毒品违法犯罪活动。加强网络领域综合执法，开展网信普法工作，严厉打击涉校违法犯罪活动和各类涉青少年网络违法犯罪。

（牵头部门：市公安局、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网信办、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残联）

（九）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

发展目标：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常态化、全覆盖，青少年法治观念和法治意识不断增强，成长环境进一步净化。形成比较完善的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和预防犯罪工作格局，建立针对有不良或严重不良行为青少年进行教育矫治的有效机制，青少年违法犯罪进一步下降。

发展措施：

1. 增强青少年法治观念。在青少年中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使青少年明确基本的法律底线和行为边界，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坚持课堂教学主渠道，积极开拓第二课堂，实现中小学校兼职法治副校长、辅导员配备100%全覆盖，分类实施青少年“校园关爱大使”项目，常态化实施“青春红绿灯法治自护校园行”项目。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建立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在法律实施过程中面向青少年开展法治教育的制度规范。把法治

教育纳入精神文明建设和平安无锡建设内容，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注重运用网络新媒体扩大宣传教育覆盖面，统筹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发展壮大青少年普法工作队伍和志愿者队伍。（牵头部门：团市委、市教育局、市司法局；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网信办、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

2. 营造青少年健康成长环境。加强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和安全防范工作，严格落实禁止在中小学校园周边开办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娱乐场所、彩票专营场所等相关规定。强化警校互动，深入实施“护校安园”行动，完善校园异常信息收集、研判、处置机制，依法采取必要惩戒措施，有效遏制校园欺凌、校园暴力等案（事）件发生。清理和整治社会文化环境，加大“扫黄打非”工作力度，打击各类侵权盗版行为，加强对影视节目的审查，强化以未成年人为题材和主要销售对象的出版物市场监管。净化网络空间，完善网络文化、网络出版、网络视听节目审查制度和市场监管，定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持续整治网络涉毒、淫秽色情及低俗信息。推动互联网上网服务行业健康发展，进一步规范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服务管理，依法查处违规接纳未成年人的行为，依法取缔无照场所。按国家和省部署开展“青少年零犯罪零受害社区（村）”“青少年零涉毒社区（村）”建设工作，逐步建立完善监测预防、发现报告、评估转介、关爱帮扶、处置干预的联动反应机制。（牵头部门：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宣传、市委政

法委、市委网信办、市法院、市检察院、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文广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关工委)

3. 加强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大力推进“为了明天”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程，推动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列入各地工作规划和财政预算，不断健全组织机构和工作体系。不断深化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工作，明确各类群体工作重点，扎实推进重点青少年群体护航工程、闲散青少年教育管理“牵手成长”行动，健全覆盖完整、切实有效、主责清晰、协调联动的工作机制。强化家庭监护和学校教育职责，防止青少年脱离与家庭、学校的联系，出现不良行为时能够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充分发挥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作用，对重点青少年群体提供困难帮扶、法治教育、法律援助、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等专业服务，实现涉罪未成年人帮扶覆盖率100%。**(牵头部门：团市委、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残联)**

4. 健全完善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制度。落实未成年人司法改革要求，全市各级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司法行政机关要加强专门机制建设，明确专门机构或者指定专人办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在侦查、起诉、审判、刑事执行涉及未成年人案件中，落实社会调查、心理疏导与测评、分押分管、严格限制

适用羁押措施、强制辩护、合适成年人参与、当事人和解、附条件不起诉、分案起诉、法庭教育、回访帮教、犯罪记录封存、分类矫治等特殊保护制度。探索建立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支持体系，充分发挥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基地作用，推动有条件的地区建立未成年人帮教基地。教育矫治附条件不起诉、适用非监禁刑、特赦的未成年人以及强制隔离戒毒和其他刑满释放的青少年。（**牵头部门：团市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责任部门：市委政法委、市财政局**）

（十）青年社会保障

发展目标：以建设人民满意的共同富裕幸福美好城市为目标，推动社会保障体系充分覆盖青年急需的保障需求，并在各类青年群体之间逐步实现均等化。

发展措施：

1. 不断加大对青年社会保障的支持力度。多渠道增加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积极发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切实解决“入园难”问题。加快规范低龄幼托及学前教育市场，缓解青年家庭特别是双职工家庭和贫困家庭抚育子女的迫切需求。构建完善公共卫生服务管理体系和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优化中小学校的公共卫生资源配置，改善覆盖校园的疾病防控水平与质量。建立健全家庭养老支持政策，不断完善计划生育家庭养老保障和服务支持，进一步落实子女护理技能免费培训和补贴政策、老年人随子女迁移的户籍政策、子女照料失能半失能老人带

薪休假制度等，为青年孝老爱亲创造更多条件、提供更多支持。进一步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加快推进新一轮保障房项目规划建设，缓解职业青年、引进青年人才和来锡务工青年等群体的阶段性居住困难，依法规范房屋租赁及交易市场，将符合条件的青年群体统筹纳入住房保障范畴。（**牵头部门：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团市委；责任部门：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

2. 加强对残疾青年的关心关爱和扶持保障。推动残疾青年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共享全市高质量发展成果，依法保障残疾青年政治、经济、社会、文化教育权利。健全完善残疾青年教育、医疗、就业等方面的服务保障政策，进一步加强对残疾青年的心理健康引导服务，不断提高保障水平和服务能力，为残疾青年接受高等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创造良好条件，稳步提升残疾青年就业率。大力开展面向残疾青年的专业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鼓励和引导社会各界参与、支持残疾青年权益维护，培育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青年的社会风尚。（**牵头部门：市残联、市民政局、团市委；责任部门：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广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体育局、市医保局**）

3. 加强青年社会救助工作。贯彻落实《江苏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无锡市社会救助办法》，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建立健全返贫监测和动态帮扶机制，不断健全青年群体救助服务管理工作机制。加大对流浪未成年人的救助力度，促使其回归家庭，

有针对性地解决流浪未成年人在心理、健康、技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为家庭困难的失学、失业、失管青年提供就学、就业、就医、生活等方面的帮助。加大临时救助政策的落实力度，解决困难青年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切实解决“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部分农村留守儿童中存在的学业失教、生活失助、亲情失落、心理失衡、安全失保等问题。大力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向常住人口全覆盖，为进城务工青年与其未成年子女共同生活提供生活居住、日间照料、义务教育、医疗卫生等方面的帮助。（**牵头部门：市民政局、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政法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医保局**）

三、重点项目

（一）青少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铸魂行动。坚持不懈用党的科学理论武装青少年，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用好“学习强国”无锡学习平台等载体，引导青少年深入理解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强化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和公民道德宣传，宣传先进青年典型，开展社会道德实践。引导青年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培育一批“青马讲师”，打造一批“青马社会实践基地”，重点办好“青马工程”高校、企业、村（社区）、社会组织、少先队辅导员培训班。持续抓好分众化教育体系构建，在中小學生中重点开展“八礼四仪”养成教育和“诵读学传”活

动,开展“新时代好少年”推荐评选学习宣传活动,大力推进“信仰公开课”。全面建设“青年学习社”。充分发挥文化育人的作用,创作生产一批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俱佳的青年文化精品,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青年网络新媒体产品展播平台。**(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广旅游局、团市委、市教育局;责任部门:市委网信办、市民宗局、市文联)**

(二)青年人才建功高质量发展行动。坚持党管人才原则,以青年人才为突破口,聚焦国际人才、领军人才、急需人才等人才队伍建设,以实施青年人才“种子计划”“拔节计划”“孕穗计划”为重点,通过建立一个青年人才数据库、挂牌一批青年人才实训基地、选聘一批青年人才“锡引大使”、成立一个青年人才一站式服务中心、发展一批青年人才金融产品、兴办一批青年人才民生实事、建立一套青年人才荐举制度、选树一批青年人才先进典型等“八个一”工作举措,充分发挥青年人才在助推我市高质量发展中的积极作用。**(牵头部门:市委组织部、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委网信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教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民政局、市文广旅游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总工会、市工商联)**

(三)“锡青I创”创新创业激励计划。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集中力量推进太湖湾科创带建设,以“锡青I创”项目为统揽,着力构建集青创联、青创图、青创园、青创课、青创赛、青创融“六位一体”的青年创新创业服务链,

打造青年创新创业友好型、发展型城市。挖掘培育数字经济、先进制造、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等重点产业创业人才和项目，深化无锡市青年双创英才创新创业促进中心建设。整合资源，绘制青年创新创业载体、政策、服务、活动等数据融合应用的数字地图，提升各类青年国际科创社区、创新园区、创新楼宇、孵化器、加速器和众创空间服务水平，搭建集合项目、人才、资金的一体化、高效化、全链条、全周期青创服务平台。分类分层举办无锡青年“双创”特训营，上好青创“启蒙课”“实践课”“专业课”。举办“创青春”无锡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合作开展小微创业赛，每年挖掘和培育300个优秀创业项目。常态化开展人才、项目、金融路演活动，最大程度协调资方开发“青创基金”“青创贷”等团属金融产品和服务，主动帮助青年缓解创业融资难题。（牵头部门：团市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部门：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无锡银保监分局）

（四）“职场微体验”青年就业见习计划。紧扣青年就业实际需求，建立健全人社部门、教育部门和共青团组织等工作联动机制，加强就业见习基地建设，围绕科技创新、数字经济、先进制造、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等领域，在各类企业、科研院所建设一批高质量青年就业见习基地。每年开发适合青年特点、能提升大学生和失业青年就业能力的见习岗位不少于3000个。重点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工作，落实高校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要

求，深化大学生就业能力提升计划，开展就业岗位进校园、用人单位宣讲会、毕业“职”播间、线上“云课堂”等就业实用技能培训活动，将未就业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困难青年纳入见习范围。

（牵头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团市委；责任部门：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五）“青春共筑新防线” 应急安全提升行动。慎终如始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坚决守护好青少年的健康安全。落实安全教育课时，小学初中每学年不少于4课时，高中阶段要在学科教学和综合实践课程中融入安全教育内容。各市（县）区至少建设1个综合性安全教育实践体验馆，加强大学生急救知识教育和技能培训。加强与应急救援专业机构及青年社会组织合作，推进应急安全青年志愿者队伍建设。开展覆盖校园、企业、社区的安全警示教育、自救互救技能培训，推动青少年群体的自救互救能力明显提升，青少年意外伤害率、意外死亡率进一步下降。**（牵头部门：市应急局、市教育局、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红十字会）**

（六）青年网络空间成长工程。构建青年思想动态网络监测体系，动态掌握青年的思想状况、价值取向、行为方式、生活方式等情况；加强团属网络阵地建设及附属产品生产，提升团属新媒体载体对青年的吸引力；加强网络社会组织的扶持、服务和管理，提升团组织对青年的网上凝聚力；深入开展网络普法和网络安全宣传普及工作，组织网络安全宣传“进社区、进农村、进企

业、进机关、进学校”等五进活动，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青少年网络安全的良好环境；发挥网络文明志愿者队伍作用，引导青年网民知法懂法用法，文明上网、理性上网，为建设清朗网络空间作贡献。（**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团市委；责任部门：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文广旅游局**）

（七）**青年志愿者行动**。深入实施“同心计划”，以精准化、项目化志愿服务为载体，统筹推进全市青年志愿者工作。在全市建设市（县）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青年志愿服务队和青年服务站。围绕青少年维权、文明素质养成、困难帮扶、为老服务、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美丽无锡建设等方面内容，重点实施优秀项目领航计划、团队骨干引航计划和小微组织护航计划，加快志愿服务骨干人才培养，推进志愿服务后备梯队建设。深入推广“中国志愿服务网”等志愿者注册服务平台，扩大基层志愿服务组织覆盖，加强激励评价、保险保障等机制建设，推动青年志愿服务制度化、日常化、便利化开展。继续引导青年志愿者走大街、穿小巷、进社区，开展“保护母亲河·争当‘河小青’”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把“美丽无锡·青春行动”引向深入，主动服务“打造城市现代化治理新样板”。做好世界物联网博览会、全球锡商大会、无锡马拉松等重大赛会青年志愿服务工作。（**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团市委；责任部门：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体育局**）

（八）**青少年交流融合服务工程**。促进锡港澳、锡台青年的

交流融合，支持开展实习实践、云端对话、考察交流等活动，组织青少年开展结对交流和项目合作。鼓励青联委员、青年企业家、青年科技工作者等加强与港澳台的民间交往和经济合作，鼓励港澳台青年来锡创新创业。加强与港澳台地区青年组织的密切联系，积极发现举荐爱国爱港爱澳的青年骨干。深入推进海归青年人才“新引力”服务计划，打造海外青年创新创业联谊站、海归青年创新创业服务站，建立海内外青年人才服务平台，完善海外归国青年服务机制，建设海归青年人才库，举办海内外青年人才创新创业大赛，促进更多海归青年人才来锡创新创业。（**牵头部门：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委台办、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民宗局、市财政局、市外办**）

（九）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工程。在全市打造7家综合服务平台“众益空间”、70家服务窗口“益工坊”等青少年事务社工培育基地，在高校社会工作院系、社会组织服务发展平台、大型社工服务机构、部分5A级社会组织等设立不少于3家实训基地。推动各级团组织以及青少年服务组织和机构设置社会工作岗位，逐步实现全市每个“青年之家”综合服务平台至少配备1名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并且入驻不少于3家青年社会组织。稳步推进将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涵盖重点群体、重点领域、重点环节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项目。建立健全青少年事务领域社区、社会组织、专业社会工作联动机制和社会工作专业人才、

志愿者协作机制。完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相关政策配套体系。到 2025 年，建成 1800 人以上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全面参与基层社区社会工作。（牵头部门：团市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责任部门：市委政法委、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十）重点青少年群体护航行动。广泛开展青少年普法教育，常态化实施“青春红绿灯法治自护校园行”项目。探索驻校社工介入犯罪预防机制，联合社会力量，为有需要的重点青少年群体提供跟踪赋能服务。完善年度项目评审机制，帮助有不良或严重不良行为青少年主动转化、尽早转化、有效转化，打造一批以心理咨询、个案帮扶、机制创新等为重点内容的教育矫治品牌项目。开展涉罪青少年尤其是涉罪未成年人帮扶矫治工作，依法适用教育矫正措施，做到涉罪未成年人帮扶覆盖率 100%。聚焦青年心理健康素养提升，发挥 96111 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服务热线、12320 和 88000999 心理健康援助热线、12355 青少年综合服务热线等服务热线作用，壮大专业服务队伍，不断提高咨询帮扶专业水平；到 2025 年，建成覆盖市、市（县）区的心理健康阵地群，服务青少年健康成长。（牵头部门：市委政法委、市委宣传部、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团市委；责任部门：市发展改革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在市委领导下，健全推动规划落实的青年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团市委具体承担协调、督促职责。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青年工作，关心、支持青年事业的发展，形成工作合力。市、市（县）区两级党委和政府要发挥青年工作联席会议机制的作用，负责推动规划的落实，协调解决规划落实中的问题，每年召开会议听取实施本规划的进展情况。在规划实施中，要积极回应和解决青年关心的问题，多为青年办实事。

（二）**发挥维权作用**。共青团要按照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部署要求，全面推进自身改革，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始终紧跟党走在时代前列、走在青年前列，切实代表和维护青年发展权益。同时，要引导青年识大体、顾大局，依法理性表达诉求，自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三）**抓好阵地建设**。以建设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为目标，在线上办好青年门户网站、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平台，使其成为服务青年发展的重要阵地；在线下按照“供需对路、区域共建、功能持久、便于参与”的原则，扎实推进党群服务中心、“青年之家”、学雷锋志愿服务基地、“苏青C空间”等有形化阵地建设，通过“面对面”与“键对键”相结合，不断提升服务青年发展的实效性。

（四）**保障经费投入**。各级政府要将本规划实施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统筹相关资金用于青年事务的重大项目建设，不断完善支持青年发展事业的财政政策。加强政府引导，充分发挥各

类服务青年发展的社会团体、基金会等的积极作用，形成多方投入的资金筹措机制。对各类从事青年服务的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以及各类公益性青年教育阵地和场所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一定资金扶持，严格落实青年公益项目在用地、税费等方面相关政策。

（五）营造良好环境。大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党和国家关于青年工作的方针政策，宣传“关心青年就是关心未来”的理念，宣传青年先进典型和成功经验，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青年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形成推动本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

（六）科学监测评估。市青年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做好本规划的任务分解，明确时间节点、进度安排、过程控制，有计划、按步骤推动规划落地见效。逐步建立无锡青年发展指标体系，确定重点监测指标和评估指标，坚持动态监测和定期统计分析相结合，科学评估全市青年发展状况。